

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

盐农院督〔2025〕13号

关于组织教师教学质量年度考核优秀等第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盐农院发〔2025〕69号），为做好2025年度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工作，现将教师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申报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本次申报工作由教育教学督导处牵头，各教学单位组织申报及资格审查。

二、申报人员

在职在岗校内专任教师和外聘兼职教师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2025年9月3日-9月7日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等第由教师本人申报，填写本人年度拟完成的教学任务及教学成果，教研室初审，各教学单位审核后报教育教学督导处汇总备案。不参与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申报人员，除直接认定者外，年度不得评定为教学质量优秀等第。

以上通知，希遵照执行。

2025年9月2日

教育教学督导处

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

教师教学质量考核优秀等第申报表

____年度 教学单位：____ 教研室：____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年 月
职称		职务		学历（学位）	
现从事专业				教龄	
拟承担教学工作量	学期	春学期		秋学期	合计
	课时数				
本年度拟完成教学任务及教学成果					

教师签字： 教研室主任签字： 教学单位负责人签字：